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5-048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天津鼎汇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本基金”或“天津鼎汇”）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持股比例占合伙企业目前已募集认缴出资总额的 10.3648%。
- 风险提示：
 - 1) 由于股权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
 - 2) 市场风险：本基金投资品种的价格因受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市场波动，导致收益水平变化，从而产生风险。
 - 3) 投资行业、投资阶段风险：本基金主要关注智能制造、新信息技术、半导体等相关领域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包括但不限于 IPO 战配基金）、未上市企业、上市企业非公开发行和交易的普通股（含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投资于前述行业和阶段可能面临一定的政策、市场、运营和监管风险。智能制造、新信息技术、半导体等领域的发展依赖技术革新、产业升级，而技术改革和技术淘汰往往导致行业领域内的重组与整合，且随着科技的发展，技术更新换代可能导致行业领域内的变化和不稳定，由此可能给本有限合伙的投资带来损失。
 - 4) 合伙企业已经设立并完成备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出资额，即人民币 1,000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

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丰厚沃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厚沃天”）签订了《天津鼎汇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在确保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总体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了进一步拓展新兴领域的投资，充分利用专业机构的经验和资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认购天津鼎汇的基金份额，持股比例占合伙企业目前已募集认缴出资总额的 10.3648%。

（二）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经营层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公司管理层负责签署投资基金合伙协议并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行使相关责任和权利。

（三）关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二、基金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深圳丰厚沃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同时也是基金的管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EPF93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智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8-12-21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23 号耀华创建大厦一单元 1801H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日坛北路 17 号日坛国际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160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他金融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不含其他限制项目）;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以上均不含证券、金融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吴智勇持股 55.00%，郭海晴持股 45.00%，丰厚沃天的实际控制人为吴智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143.57 万元、资产净额：849.46 万元、营业收入 333.11 万元、净利润 105.67 万元；2025 年 6 月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682.18 万元、资产净额 548.4 万元、营业收入 803.75 万元、净利润-301.06 万元。

经查询，丰厚沃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

丰厚沃天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登记编号为 P1070127。

3、丰厚沃天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丰厚沃天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无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也未与第三方存在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基金基本情况

（一）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天津鼎汇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82CULUXY

-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4、成立日期：2024-05-08
- 5、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综合保税区）保航路1号航空产业支持中心437号室（天津嘉誉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460号）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管理类型：受托管理
- 8、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深圳丰厚沃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9、基金规模：基金拟募集规模为人民币30,000万元（叁亿元）
- 10、截止本公告日，基金募集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深圳丰厚沃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103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648
吉林省众智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	6.2189
其他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8,047	83.4059
合计		9,648	100

注1：表格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2：以上名单仅仅列举了基金首次的认缴情况。基金尚处于募集期，投资人和认缴出资额未全部确定，可能视情况变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股权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股权投资基金中任职。天津鼎汇、丰厚沃天与上市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方面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天津鼎汇不与第三方存在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

- 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 1、合伙企业的名称**
- 本合伙企业的名称为天津鼎汇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合伙目的**
- 有限合伙将资金通过委托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推荐的其他合法主体进

行投资，力争为合伙人获取长期的资本增值回报。

3、合伙期限

有限合伙的合伙期限为长期有效（如有限合伙的营业执照载明的合伙期限与此不一致的，以营业执照为准；有限合伙的存续期限与此不一致的，普通合伙人可以在适当的时候独立决定变更合伙期限）。

4、出资方式

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5、投资范围与投资策略

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中国境内的智能制造、新信息技术、半导体等相关领域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包括但不限于 IPO 战配基金）、未上市企业、上市企业非公开发行和交易的普通股（含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也可以投向其他行业和领域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或企业/项目。闲置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待投资、待分配及费用备付的现金资产）可投资于银行活期存款、国债、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现金管理工具。

6、认购费

有限合伙人须向基金管理人缴纳认购费。按照认缴金额的 1% 计算。认购费由每一位有限合伙人根据其认缴出资金额适用本条约定的相应认购费率计算并承担，于其首次缴付出资款时缴纳至募集结算专用账户后一次性一并支付。基金管理人有权单方决定是否豁免或减免任一有限合伙人应当缴纳的认购费。

7、管理费

有限合伙存续期限内，按照全部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 2% / 年计算，由每一位有限合伙人按其认缴出资比例承担；延长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对管理费进行豁免或对管理费收取费率进行调整。

8、投资退出方式

有限合伙可通过如下方式退出投资标的：

- （1） 投资标的到期清算；
- （2） 由投资标的其他合伙人或股东回购；
- （3） 股权/股份/财产份额转让；
- （4） 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就有限合伙退出投资标的，普通合伙人应当与各相关方展开协商，确定退出条款，并将退出方案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审批。

9、收益分配

在有收益且可以进行分配的前提下，本有限合伙取得的可分配收益应在扣除相关主体应直接承担的各项费用、税金和损失（未扣除有限合伙人应承担的所得税金额）后，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对该等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按此划分归属普通合伙人金额，应当实际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归属每一其他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1）百分之百（100%）向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有限合伙人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等于其届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累计实缴出资总额；

（2）如在以上分配之后仍有余额，则应百分之百（100%）向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就上述第(1)步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获得按照单利百分之八（8%）/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优先回报（“优先回报”）。优先回报的计算期间为该有限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付款到期日或该有限合伙人该期实缴出资额到达托管账户日孰晚之日（或普通合伙人确定的更早日期）起至该有限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

（3）如在以上分配之后仍有余额，则应弥补普通合伙人的回报，百分之百（100%）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按照本第(3)步向普通合伙人累计分配的金额等于该有限合伙人根据上述第(2)步累计获得的优先回报及普通合伙人依照本第(3)步累计分配额之和的百分之二十（20%）；

（4）如在以上分配之后仍有余额，则应按如下规则进行分配：①80:20 分配。若项目投资累计回款不超过项目投资成本的 3 倍（含），则就合伙企业完成上述第（1）步分配之后的剩余可分配收益的整体而言，均自始按照 80:20 的比例分配，即该有限合伙人获得 80%，普通合伙人获得 20%；②75:25 分配。若项目投资累计回款高于项目投资成本的 3 倍且不超过 4 倍（含），则就合伙企业完成上述第（1）步分配之后的 剩余可分配收益的整体而言，均自始按照 75:25 的比例分配，即该有限合伙人获得 75%，普通合伙人获得 25%；③70:30 分配。若项目投资累计回款高于项目投资成本的 4 倍，则就合伙企业完成上述第（1）步分配之后的剩余可分配收益的整体而言，均自始按照 70:30 的比例分配，即该有

限合伙人获得 70%，普通合伙人获得 30%。

普通合伙人有权基于项目投资累计回款的具体情况做出追溯调整，以确保最终按上述规则实现分配，追溯调整的时间由普通合伙人自行决定。

10、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签署、变更、解释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适用法律”），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含港、澳、台地区的法律。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协商解决不成的，则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适用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之简易程序在北京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

五、投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投资该基金，一方面可以有效借助专业机构的投资能力、投资渠道及投资经验，进一步拓展公司投资领域，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投资收益，实现资本增值；另一方面能够依托外部基金管理人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 and 平台优势，提升在先进技术领域行业内项目收集、研判、投资的能力，服务公司业务创新升级的发展需要。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1、由于股权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

2、市场风险：本基金投资品种的价格因受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市场波动，导致收益水平变化，从而产生风险。

3、投资行业、投资阶段风险：本基金主要关注智能制造、新信息技术、半导体等相关领域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包括但不限于 IPO 战配基金）、未上市企业、上市企业非公开发行和交易的普通股（含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投资于前述行业和阶段可能面临一定的政策、市场、运营和监管风险。智能制造、新信息技术、半导体等领域的发展依赖技术革新、产业升级，而技术改革和技术淘汰往往导致行业领域内的重组与整合，且随着科技的发展，

技术更新换代可能导致行业领域内的变化和不确定，由此可能给本有限合伙的投资带来损失。

4、合伙企业已经设立并完成备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出资额，即人民币 1,000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及时关注本股权投资基金未来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七、其他事项

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